

監察院彈劾案審查決定書

114 年劾字第 25 號彈劾案

提委案員	施錦芳、林盛豐、王幼玲		
被付彈劾人	陳英樓：新竹縣新埔鎮鎮長，相當簡任第 10 職等。		
案由	被付彈劾人陳英樓任職新竹縣新埔鎮鎮長期間，兼任立橙豬腳店負責人及均寶營造有限公司董事，違反公務員服務法第 14 條第 1 項公務員不得經營商業之規定，違失事證明確，爰依法提案彈劾。		
決定	一、陳英樓，彈劾成立。 二、投票表決結果： 陳英樓：成立 13 票，不成立 0 票。 三、依監察法第 14 條規定急速救濟之處理：無。 四、依監察法第 15 條規定涉及刑事或軍法者，除向懲戒法院提出外，並應逕送各該管司法或軍法機關依法辦理：無。		
投票表決結果委員名單	詳附件		
移送機關	懲戒法院		
審查委員	陳景峻、葉宜津、蘇麗瓊、賴鼎銘、浦忠成、郭文東、賴振昌 林文程、王美玉、趙永清、林郁容、張菊芳、范巽綠		
主席	陳景峻	審查會日期	114 年 11 月 6 日

附註：按監察法施行細則第 4 條第 3 項規定，依輪序通知，因故請假之委員：高涌誠委員（公務出國）、王榮璋委員（病假）、葉大華委員（公務出國）。

監察院 114 年劾字第 25 號彈劾案
投票表決結果之委員名單

被 付 彈劾人	決 定	票 數	委 員 姓 名
陳英樓	成 立	13	陳景峻、葉宜津、蘇麗瓊 賴鼎銘、浦忠成、郭文東 賴振昌、林文程、王美玉 趙永清、林郁容、張菊芳 范巽綠
	不成立	0	